

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2年7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馨予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工程施工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工程施工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0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1票回避

关联监事曹馨予回避表决。

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1）。

以上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将另行通知股东大会召开时间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